股票代碼:3323

#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暨會計師查核報告 <sub>民國---年度及---年度</sub>

公司地址:桃園市龍潭區工五路128號

電 話:(03)489-9054

## 目 錄

	且		<u>頁</u>	次
			1	
			2	
<b>该報告書</b>			3	
ŧ			4	
ŧ			5	
ŧ			6	
ŧ			7	
<b>B</b> 告附註				
<b>;</b> 革				
<b>才務報告之日期</b>	及程序		8	
<b>万及修訂準則及</b>	解釋之適用		8	
計政策之彙總	說明		9~	20
>計判斷、估計	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	<b>き源</b>	20	)
計項目之說明			21~	46
交易			46~	50
資產			50	)
(有負債及未認	列之合約承諾		50	)
災害損失			50	)
之期後事項			50	)
他			50~	51
E揭露事項				
重大交易事項相	關資訊		51~	52
專投資事業相關	資訊		53	3
大陸投資資訊			53~	54
育訊			54	ļ
目明細表			55~	66
	報告務及計計計交資有災之 揭大投陸資告 解解修政判項易產負害期他露交資投訊書 告訂策斷目 債損後 事易事資日期彙估說 未 項 項相訊期及總計明 認 框關	報告書 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一	報告書 一語 一語 一語 一語 一語 一語 一語 一語 一語 一語	1



## 安侯建業解合會計師事務的 KPMG

台北市110615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615, Taiwan (R.O.C.) 電 話 Tel + 886 2 8101 6666 傳 真 Fax + 886 2 8101 6667 網 址 Web kpmg.com/tw

## 會計師查核報告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 查核意見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 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 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 務狀況,暨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 一、存貨評價

有關存貨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七)存貨;存貨評價之不確定性請 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五;存貨攸關之會計項目說明,請詳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六(四)存貨。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由於代工業務之行業 特性為客製化產品,若客戶預計訂單超過實際採購數量,將導致存貨有呆滯之風險。因 此,存貨跌價損失之評估測試為本會計師執行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查核重要 的評估事項。



####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瞭解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存貨跌價損失之提列政策,並評估是否已按所訂定之會計政策提列。此外,評估管理階層之存貨備抵金額,包括執行抽樣程序以檢查存貨庫齡報表之正確性。瞭解管理階層所採用之淨變現價值評價基礎,並選取適當樣本執行測試,以驗證該公司估計存貨備抵評價之正確性。

####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 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 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 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 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 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 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 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 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 對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採用權益法之被投資公司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之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 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 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個 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 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 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幸命厚

军 到新 東 東 東 東 東

會 計 師:

3 47 2



證券主管機關 . 金管證審字第11203333238號 核准簽證文號 · 金管證審字第0990013761號 民 國 一一三 年 三 月 十五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	2.12.31		111.12.3					112.12.31		111.12.3	<u>.1</u>
	<b>資</b>	金	額	<u>%</u>	金 額	<u></u>		負債及權益		金额_	<u>%</u>	金 額	<u>%</u>
	流動資產:							流動負債: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1,32	0,868	26.0	883,630	13.7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六(九))	\$	378,852	7.5	642,560	10.0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一流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六(十八))		6,084	0.1	12,252	0.2
	動(附註六(二))		0,321	0.6	-	-	2170	應付帳款		977,696	19.2	1,594,428	24.7
117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六(三)及六(十八))	1,52	1,768	29.9	2,878,824	44.7	2180	應付關係人帳款(附註七)		137,177	2.7	115,636	1.8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淨額(附註六(三)、六(十八)及七)	10	7,993	2.1	22,695	0.4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七)		192,573	3.8	279,409	4.3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七)	4	8,406	1.1	5,325	0.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55,056	1.1	121,764	1.9
1310	存 貨(附註六(四))	81	6,251	16.1	1,742,545	27.0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六(十二))		5,774	0.1	5,598	0.1
1410	預付款項		9,190	0.2	6,332	0.1	2300	其他流動負債		55,710	1.1	58,816	0.9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八)		3,988	0.1	2,133	-				1,808,922	35.6	2,830,463	43.9
1476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六(一))	42	9,500	8.4				非流動負債:					
		4,29	8,285	84.5	5,541,484	86.0	2530	應付公司債(附註(十一))		330,871	6.5	-	-
	非流動資產: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六(十))		400,000	7.9	1,000,000	15.5
15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2560	本期所得稅負債一非流動		50,267	1.0	18,369	0.3
	(附註(十一))		760	-	-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四))		628	-	538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五)及七)	50	4,439	9.9	621,646	9.7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二))		6,772	0.1	8,802	0.2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六(七))	18	6,682	3.7	214,278	3.3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六(十三))	_	1,018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六(八))	1	2,404	0.3	14,290	0.2			_	789,556	15.5	1,027,709	16.0
1780	無形資產		1,787	-	966	-		負債總計		2,598,478	51.1	3,858,172	59.9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四))	7	8,132	1.5	47,237	0.8		權 益:(附註六(十一)及六(十五))					
1920	存出保證金		943	-	2,233	-	3110	普通股股本		883,059	17.4	803,059	12.5
1975	淨確定福利資產-非流動(附註六(十三))				1,513		3200	資本公積		860,717	16.9	640,924	9.9
		78	5,147	15.4	902,163	14.0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378,829	7.5	356,678	5.5
							3350	未分配盈餘		330,283	6.5	745,943	11.6
							3400	其他權益		32,066	0.6	38,871	0.6
								權益總計		2,484,954	48.9	2,585,475	40.1
	資產總計	\$5,08	3,432	100.0	6,443,647	<u>10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 <u></u>	5,083,432	<u>100.0</u>	6,443,647	100.0

(請詳<mark>閱後 再</mark>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世明 ~4~

會計主管:林建羽

# 加百裕工業股份值限公司 三部品源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11年度	
金 額	<u>%</u>	金 額	<u>%</u>
4000 <b>營業收入</b> (附註六(十八)及七) \$ 7,087,078	100.0	11,090,325	100.0
5110 <b>營業成本</b> (附註六(四)、六(十三)、七及十二) 6,682,103	94.3	10,187,549	91.9
營業毛利 404,975	5.7	902,776	8.1
5910 減:未實現銷貨損益			
5900 營業毛利 404,854	5.7	902,776	8.1
6000 <b>營業費用</b> (附註六(十三)、六(十九)、七及十二):			
6100 推銷費用 147,413	2.1	238,973	2.2
6200 管理費用 176,622	2.5	200,481	1.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75,237	2.4	204,787	1.8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利益)(附註六(三)) (2,905)		(917)	
496,367	7.0	643,324	5.8
6900 營業淨(損)利 (91,513)	(1.3)	259,452	2.3
<b>營業外收入及支出:</b>			
7100 利息收入 19,013	0.3	3,315	-
7190 其他收入-其他(附註六(二十)) 6,635	0.1	31,611	0.3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六(十一)及(十二)) (55,430)	(0.8)	(33,934)	(0.3)
7630 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附註六(二十一)) (3,150)	-	143,424	1.3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利益(損失)(附註(十一)) (3,680)	(0.1)	-	_
7590 什項支出(附註六(二十)) (61,995)	(0.9)	(35,997)	(0.3)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 ,		. ,
(112,174)	(1.6)	(79,069)	(0.7)
${(210,781)}$	(3.0)	29,350	0.3
7900 稅前淨(損)利 (302,294)	(4.3)	288,802	2.6
7950 减: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六(十四)) (31,647)	(0.5)	68,196	0.6
8200 本期浄(損)利 (270,647)		220,606	2.0
8300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六(十三)) (2,981)	_	2,977	_
8349 滅: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附註六(十四))(596)	_	595	_
(2,385)	_	2,382	_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5,028)	(0.1)	18,536	0.2
836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未實現評 (1,777)	-	-	_
價損益			
8399 減: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_	-	_
(6,805)	(0.1)	18,536	0.2
830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9,190)		20,918	0.2
850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241,524	2.2
	<u>==</u>	,	
<b>毎股(虧損)盈餘</b> (附註六(十七))	/a ==		
9750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3.27)		2.75
9850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單位:新台幣元) \$	(3.27)		2.71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經理人:黃世明 世苗 會計主管:林建羽 ~5~

董事長:黄世明







單位:新台幣千元

							其他權益項目		
				保留盈餘	-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透過其他綜合 損益按公允 價值衡量之		
	普通股	-	法定盈	未分配		换算之兑换	金融資產未實		
	股 本	資本公積	餘公積	盈 餘	合 計	_差 額_	現評價(損)益	合 計	權益總額
民國一一一年一月一日餘額	\$ 803,059	640,924	325,092	716,634	1,041,726	20,335		20,335	2,506,044
本期淨利	-	-	-	220,606	220,606	-	-	-	220,60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382	2,382	18,536		18,536	20,918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u>	222,988	222,988	18,536		18,536	241,524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31,586	(31,586)	-	-	-	-	-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60,612)	(160,612)	-	-	-	(160,612)
實際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481)	(1,481)			<u> </u>	(1,481)
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803,059	640,924	356,678	745,943	1,102,621	38,871	-	38,871	2,585,475
本期淨損	-	-	-	(270,647)	(270,647)	-	-	-	(270,64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u> </u>	(2,385)	(2,385)	(5,028)	(1,777)	(6,805)	(9,19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u> </u>	(273,032)	(273,032)	(5,028)	(1,777)	(6,805)	(279,837)
盈餘指撥及分配:									
提列法定盈餘公積	-	-	22,151	(22,151)	- (100 170)	-	-	-	- (120 170)
普通股現金股利	-	-	-	(120,459)	(120,459)	-	-	-	(120,459)
現金増資	80,000	131,200	-	-	-	-	-	-	21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項目	-	84,201	-	- (10)	- (10)	-	-	-	84,201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	- 4 202	-	(18)	(18)	-	-	-	(18)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 992.050	4,392	270.020	220.202	700 112	- 22.042		- 22.066	4,392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883,059	860,717	378,829	330,283	709,112	33,843	(1,777)	32,066	2,484,954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單位:新台幣千元

All the second of the second has the second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土 物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4	¢	(202 204)	200.002
本期稅前(淨損)淨利 調整項目:	\$	(302,294)	288,802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6,649	52,367
攤銷費用		1,221	3,475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		(2,905)	(91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損失		3,680	(517)
利息費用		55,430	33,934
利息收入		(19,013)	(3,315)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4,274	(3,313)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失之份額		112,174	79,069
其他		105	268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201,615	164,881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變動數:		201,013	104,001
應收帳款減少		1,274,663	1,612,784
其他應收款(增加)減少		(52,000)	6,676
存貨減少(增加)		926,294	(2,717)
預付款項及其他流動資產(增加)減少		(4,713)	952
<b>合約負債</b> 一流動減少		(6,168)	(30,615)
應付票據及帳款減少		(595,191)	(916,706)
其他應付款及其他流動負債減少		(89,646)	(7,174)
浮確定福利負債減少/資産増加		(450)	(47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1,452,789	662,730
等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1,352,110	1,116,413
收取之利息		17,932	3,315
支付之利息		(41,541)	(32,231)
支付之所得稅		(33,372)	(19,923)
<b>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b>		1,295,129	1,067,574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1,273,127	1,007,574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2,098)	_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2,076)	(85,000)
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1,490)	(58,169)
存出保證金減少		1,290	(36,107)
取得無形資產		(2,042)	(448)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增加		(429,500)	(440)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473,840)	(143,617)
<b>等資活動之現金流量:</b>		(473,040)	(143,017)
短期借款減少		(263,708)	(608,043)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395,820	(000,043)
象件長期借款		200,000	450,000
償還長期借款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800,000) (6,904)	(100,000)
發放現金股利			(7,150)
		(120,459)	(160,612)
現金增資 <b>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b>		211,200	(425,905)
等 頁		(384,051)	(425,805)
本规况金及浏览况金增加数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37,238	498,152
期初现金及判留现金餘額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883,630	385,478
<b>州个汽亚</b>	\$	1,320,868	883,630

(請詳閱後附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會計主管:林建羽** 



##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一、公司沿革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民國八十六年十一月二十日奉經濟部 核准設立,主要營業項目為三C產業電池組及電源供應相關產品之製造、加工及買賣。

####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五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且 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 •國際會計準則第八號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二年五月二十三日起開始適用下列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 則,且對個體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國際租稅變革-支柱二規則範本」
-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本公司評估適用下列自民國一一三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之新修正之國際財務報導準 則,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響。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一號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 國際會計準則第七號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七號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六號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 (三)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本公司預期下列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正準則不致對個體財務報告造成重大影 變。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八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保險合約」及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
-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十七號之修正「初次適用IFRS 17及IFRS 9比較資訊」
- 國際會計準則第二十一號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除另有說明者外,下列會計政 策已一致適用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 (二)編製基礎

#### 1.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依公允價值衡量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淨確定福利負債(或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之公允價值減除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及附註四(十五)所述之上限影響數衡量。

#### 2.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 (三)外 幣

#### 1.外幣交易

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於後續每一報導期間結束日(以下稱報導日)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依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依衡量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則依交易日之匯率換算。

#### 2.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包括收購時產生之商譽及公允價值調整,係依報 導日之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當期平均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所產 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當處分國外營運機構致喪失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響時,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係全數重分類為損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係按比例重新歸屬至非控制權益。部分處分含有國外營運機構之關聯企業或合資之投資時,相關累計兌換差額則按比例重分類至損益。

對國外營運機構之貨幣性應收或應付項目,若尚無清償計畫且不可能於可預見 之未來予以清償時,其所產生之外幣兌換損益視為對該國外營運機構淨投資之一部 分而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 (四)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資產列為流動資產,非屬流動資產之所有其他資產則列為非流動資產:

- 1.預期於其正常營業週期中實現該資產,或意圖將其出售或消耗;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資產;
- 3.預期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實現該資產;或
- 4.該資產為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將該資產交換或用以清償 負債受到其他限制者除外。

符合下列條件之一之負債列為流動負債,非屬流動負債之所有其他負債則列為非 流動負債:

- 1.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該負債;
- 2.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該負債;
- 3.預期將於報導期間後十二個月內到期清償該負債;或
- 4.未具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報導期間後至少十二個月之權利之負債。負債之條款 可能依交易對方之選擇,以發行權益工具而導致其清償者,並不影響其分類。

####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現金包括庫存現金及活期存款。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 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及附買回票券及債券符合前述定義 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 (六)金融工具

應收帳款及所發行之債務證券原始係於產生時認列。所有其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原始係於本公司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外)或金融負債原始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該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衡量。不包含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原始係按交易價格衡量。

####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購買或出售符合慣例交易者,本公司對以相同方式分類之金融資產,其所有購買及出售一致地採交易日會計處理。

原始認列時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公司僅於改變管理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時,始自下一個報導期間之首日起重 分類所有受影響之金融資產。

#### (1)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係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該等資產後續以原始認列金額加減計採有效利率法計算之累計攤銷數,並調整任何備抵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係認列 於損益。除列時,將利益或損失列入損益。

#### (2)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債務工具投資同時符合下列條件,且未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時, 係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係在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為目的之經營模式下持有該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之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屬債務工具投資者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按有效利息法計算之利息收入、外幣兌換損益及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其餘淨利益或損失係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於除列時,累計之其他綜合損益金額重分類至損益。

#### (3)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屬上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例如,持有供交易及以公允價值基礎管理並評估績效之金融資產),係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包括衍生性金融資產。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為消除或重大減少會計配比不當,得不可撤銷地將符合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條件之金融資產,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該等資產後續按公允價值衡量,其淨利益或損失(包含任何股利及利息收入)係認列為損益。

#### (4)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其他金融資產等)、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及合約資產之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下列金融資產係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備抵損失,其餘係按存續 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 判定債務證券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及
- 其他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之信用風險(即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發生違約之風險)自原始認列後未顯著增加。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指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或較短期間,若金融工具之預期存續期間短於十二個月時)。

衡量預期信用損失之最長期間為本公司暴露於信用風險之最長合約期間。

於判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已顯著增加時,本公司考量合理且可佐證 之資訊(無需過度成本或投入即可取得),包括質性及量化資訊,及根據本公司之 歷史經驗、信用評估及前瞻性資訊所作之分析。

若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評等相當於全球所定義之「投資等級」(為標準普爾之投資等級BBB-、穆迪之投資等級Baa3或中華信評之投資等級twA,或高於該等級者),本公司視為該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低。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十天,本公司假設金融資產之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

若合約款項逾期超過三百六十五天,或借款人不太可能履行其信用義務支付全額款項予本公司時,本公司視為該金融資產發生違約。

預期信用損失為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信用損失之機率加權估計值。信用損失係按所有現金短收之現值衡量,亦即本公司依據合約可收取之現金流量與本公司預期收取之現金流量之差額。預期信用損失係按金融資產之有效利率折現。

於每一報導日本公司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金融資產是否有信用減損。對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具有不利影響之一項或多項事項已發生時,該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已信用減損之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項之可觀察資料:

- 借款人或發行人之重大財務困難;
- 違約,諸如延滯或逾期超過三百六十五天;
- 因與借款人之財務困難相關之經濟或合約理由,本公司給予借款人原本不會考量之讓步;
- 借款人很有可能會聲請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整;或
- 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備抵損失係自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透過 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備抵損失係調整損益及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而不減少資產之帳面金額)。

當本公司對回收金融資產整體或部分無法合理預期時,係直接減少其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對公司戶,本公司係以是否合理預期可回收之基礎個別分析沖銷之時點及金額。本公司預期已沖銷金額將不會重大迴轉。然而,已沖銷之金融資產仍可強制執行,以符合本公司回收逾期金額之程序。

#### (5)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該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終止,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 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之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或既未移轉亦未保留所 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且未保留該金融資產之控制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本公司簽訂移轉金融資產之交易,若保留已移轉資產所有權之所有或幾乎所 有風險及報酬,則仍持續認列於資產負債表。

#### 2.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

#### (1)負債或權益之分類

本公司發行之債務及權益工具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 (2)權益交易

權益工具係指表彰本公司於資產減除其所有負債後剩餘權益之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 (3)庫藏股票

再買回本公司已認列之權益工具時,係將所支付之對價(包括可直歸屬成本) 認列為權益之減少。再買回之股份係分類為庫藏股票。後續出售或再發行庫藏股票,所收取之金額係認列為權益之增加,並將該交易所產生之剩餘或虧損認列為 資本公積或保留盈餘(若資本公積不足沖抵)。

#### (4)複合金融工具

本公司所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係持有人擁有選擇權可轉換為股本之轉換公司 債(以新台幣計價),其發行股份之數量並不會隨其公允價值變動而有所不同。

複合金融工具負債組成部分,其原始認列金額係以不包括權益轉換權之類似 負債之公允價值衡量。權益組成部分之原始認列金額則以整體複合金融工具公允 價值與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二者間之差額衡量。任何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依 原始負債及權益之帳面金額比例,分攤至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

原始認列後,複合金融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係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複合金融工具之權益組成部分,原始認列後不予重新衡量。

與金融負債相關之利息係認列為損益。金融負債於轉換時重分類為權益,其轉換不認列損益。

#### (5)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係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負債若屬持有供交易、衍生工 具或於原始認列時指定,則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透過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相關淨利益及損失,包括任何利息費 用,係認列於損益。

其他金融負債後續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利息費用及兌換損益係認列於損益。除列時之任何利益或損失亦係認列於損益。

#### (6)金融負債之除列

本公司係於合約義務已履行、取消或到期時,除列金融負債。當金融負債條 款修改且修改後負債之現金流量有重大差異,則除列原金融負債,並以修改後條 款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認列新金融負債。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應支付對價總額(包含任何所移轉 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 (7)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目前有法律上有可執行之權利進行互抵及有 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 負債表。

#### (七)存 貨

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成本包括使其達可供使用地點及狀態所發生之取得、產製或加工及其他成本,並採加權平均法計算。製成品及在製品存貨之成本包括依適當比例按正常產能分攤之製造費用。

淨變現價值係指正常營業下之估計售價減除估計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

#### (八)投資子公司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對具控制力之被投資公司係採權益法評價。在權益法下,個體財務報告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當期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分攤數相同,且個體財務報告業主權益與合併基礎編製之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相同。

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作為與業主間之權益交 易處理。

#### (九)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項目係依成本(包括資本化之借款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 累計減損衡量。

當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耐用年限不同時,則視為不動產、廠房 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處分利益或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2.後續成本

後續支出僅於其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時始予以資本化。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計算,並採直線法於每一組成部分之估計耐用年限 內認列於損益。

土地不予提列折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房屋及建築:1~31年
- (2)機器、模具及儀器設備:1~8年
- (3)辦公及運輸設備:1~10年
- (4)廠房及設備之重大組成部分主要有廠房主建物、機電動力設備及電梯工程等,並 分別按其耐用年限予以計提折舊。

本公司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 (十)租 賃

本公司係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若合約轉讓對已辨認資產 之使用之控制權一段時間以換得對價,則合約係屬或包含租賃。

#### 1.承租人

本公司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使用權資產係以成本為原始 衡量,該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調整租賃開始日或之前支付之任何租 賃給付,並加計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及為拆卸、移除標的資產及復原其所在地點 或標的資產之估計成本,同時減除收取之任何租賃誘因。

使用權資產後續於租賃開始日至使用權資產之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以直線法提列折舊。此外,本公司定期評估使用權資產是否發生減損並處理任何已發生之減損損失,並於租賃負債發生再衡量的情況下配合調整使用權資產。

租賃負債係以租賃開始日尚未支付之租賃給付之現值為原始衡量。若租賃隱含 利率容易確定,則折現率為該利率,若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合併公司之增額借款 利率。一般而言,本公司係採用其增額借款利率為折現率。

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租賃給付包括:

- (1)固定給付,包括實質固定給付;
- (2)取決於某項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採用租賃開始日之指數或費率為原始衡量;
- (3)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及
- (4)於合理確定將行使購買選擇權或租賃終止選擇權時之行使價格或所須支付之罰款。

租賃負債後續係以有效利息法計提利息,並於發生以下情況時再衡量其金額:

- (1)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
- (2)預期支付之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
- (3)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有變動;
- (4)對是否行使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估計有所變動,而更改對租賃期間之評估;
- (5)租賃標的、範圍或其他條款之修改。

租賃負債因前述用以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殘值保證金額有變動以 及購買、延長或終止選擇權之評估變動而再衡量時,係相對應調整使用權資產之帳 面金額,並於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減至零時,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 中。

對於減少租賃範圍之租賃修改,則係減少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以反映租賃之 部分或全面終止,並將其與租賃負債再衡量金額間之差額則認列於損益中。

針對視訊設備租賃之短期租賃,合併公司選擇不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而係將相關租賃給付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十一)無形資產

1.認列及衡量

收購子公司產生之商譽係以成本減累計減損予以衡量。

研究活動相關支出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發展支出僅於其能可靠衡量、產品或流程之技術或商業可行性已達成、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及本公司意圖且具充足資源以完成該發展且加以使用或出售該資產時,始予以資本化。其他發展支出則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原始認列後,資本化之發展支出以其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本公司取得其他有限耐用年限之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 2.後續支出

後續支出僅於可增加相關特定資產之未來經濟效益時始予以資本化。所有其他 支出於發生時認列於損益,包括內部發展之商譽及品牌。

#### 3. 攤 銷

攤銷係依資產成本減除估計殘值計算,並自無形資產達可供使用狀態起,採直線法於其估計耐用年限內認列為損益。電腦軟體成本之攤銷年限為2年。

本公司於每一年度報導日檢視無形資產之攤銷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並於必要時適當調整。

#### (十二)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報導日評估是否有跡象顯示非金融資產(除存貨、遞延所得稅資產 及員工福利產生之資產以外)之帳面金額可能有減損。若有任一跡象存在,則估計該 資產之可回收金額。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係將現金流入大部分獨立於其他個別資產或資產群組之現金流入之一組資產作為最小可辨認資產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公允價值減處分成本與其使用價值孰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帳面金額,則認列減損損失。減損損失係立即認列於當期損益,且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

非金融資產僅在不超過該資產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 (減除折舊或攤銷)之範圍內迴轉。

#### (十三)負債準備

負債準備之認列係因過去事件而負有現時義務,使本公司未來很有可能需要流出 具經濟效益之資源以清償該義務,且該義務之金額能可靠估計。

#### 1.保 固

保固負債準備係於銷售商品或服務時認列,該項負債準備係根據歷史保固資料 及所有可能結果按其相關機率加權衡量。

## (十四)收入之認列

#### 1.客户合約之收入

收入係按移轉商品而預期有權取得之對價衡量。本公司係於對商品之控制移轉 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本公司依主要收入項目說明如下:

#### (1)銷售商品

本公司製造三C產業電池組及電源供應相關產品,並銷售予客戶。本公司係 於對產品之控制移轉時認列收入。該產品之控制移轉係指產品已交付給客戶,客 戶能完全裁決產品之銷售通路及價格,且已無會影響客戶接受該產品之未履行義 務。交付係發生於產品運送至特定地點,其陳舊過時及損失風險已移轉予客戶, 及客戶已依據銷售合約接受產品,或本公司有客觀證據認為已滿足所有驗收條件 時。

本公司提供商業折扣予客戶。本公司係以合約價格減除估計之商業折扣之淨 額為基礎認列收入,商業折扣之金額係使用過去累積之經驗按期望值估計之,且 僅於高度很有可能不會發生重大迴轉之範圍內認列收入。截至報導日止,相關銷 售因商業折扣而預期支付予客戶金額,認列為退款負債。

本公司於交付商品時認列應收帳款,因本公司在該時點具無條件收取對價之 權利。

#### (2)財務組成部分

本公司預期所有客戶合約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之時間與客戶為該商品或勞 務付款之時間間隔皆不超過一年,因此,本公司不調整交易價格之貨幣時間價 值。

#### (十五)員工福利

####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 2.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對確定福利計畫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以前期 間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並減除任何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確定福利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當計算結果對本公司 可能有利時,認列資產係以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對該計畫減少未來提撥金之形式 可得之任何經濟效益之現值為限。計算經濟效益現值時,係考量任何最低資金提撥 要求。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不包括利息),及 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不包括利息)係立即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保 留盈餘。本公司決定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淨利息費用(收入),係使用年度報導 期間開始時所決定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及折現率。確定福利計畫之淨利息費用 及其他費用係認列於損益。

計畫修正或縮減時,所產生與前期服務成本或縮減利益或損失相關之福利變動 數,係立即認列為損益。本公司於清償發生時,認列確定福利計畫之清償損益。

#### 3.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義務係於服務提供時認列為費用。若係因員工過去提供服務而使 本公司負有現時之法定或推定支付義務,且該義務能可靠估計時,將該金額認列為 負債。

####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交易

權益交割之股份基礎給付協議以給與日之公允價值,於該獎酬之既得期間內,認 列費用並增加相對權益。認列之費用係隨預期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 數量予以調整;而最終認列之金額係以既得日符合服務條件及非市價既得條件之獎酬 數量為基礎衡量。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獎酬之非既得條件,已反映於股份基礎給付給與日公允價值之 衡量,且預期與實際結果間之差異無須作核實調整。

本公司股份基礎給付之給與日為本公司確認員工認購股數之日。

#### (十七)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與企業合併、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 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判斷與所得稅相關之利息或罰款(包括不確定之稅務處理)不符合所得稅之 定義,因此係適用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七號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判斷其於全球最低稅負-支柱二規範下所應支付之補充稅屬於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所得稅」範圍,並已適用補充稅相關遞延所得稅會計處理之暫時性強制豁免,對於實際發生之補充稅則認列為當期所得稅。

當期所得稅包括依據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之調整。其金額係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後,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之稅率衡量預期將支付或收取款項之最佳估計值。

遞延所得稅係就資產及負債於報導日之帳面金額與其課稅基礎之暫時性差異予以 衡量認列。下列情況產生之暫時性差異不予認列遞延所得稅:

- 1.非屬企業合併之交易原始認列之資產或負債,且於交易當時(i)不影響會計利潤及課稅所得(損失)且(ii)並未產生相等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者;
- 2.因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本公司可控制暫時性差 異迴轉之時點且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以及
- 3. 商譽原始認列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

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未使用所得稅抵減遞轉後期,與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 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 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或在變成很 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之範圍內迴轉原已減少之金額。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暫時性差異迴轉時之稅率衡量,採用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 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並已反映所得稅相關不確定性(若有)。

本公司僅於同時符合下列條件時,始將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互抵:

- 1.有法定執行權將本期所得稅資產及本期所得稅負債互抵;且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與下列由同一稅捐機關課徵所得稅之納稅主體之 一有關;
  - (1)同一納稅主體;或
  - (2)不同納稅主體,惟各主體意圖在重大金額之遞延所得稅資產預期回收及遞延所得稅負債預期清償之每一未來期間,將本期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以淨額基礎清償,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

本公司未分配盈餘加徵營利業事業所得稅部分,於次年度股東會通過盈餘分配案 後認列為當期所得稅費用。

####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列示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本公司基本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除以當期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計算之。稀釋每股盈餘則係將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損益及加權平均流通在外普通股股數,分別調整所有潛在稀釋普通股之影響後計算之。本公司之潛在稀釋普通股包括尚未決議得採股票發放之員工酬勞。

#### (十九)部門資訊

本公司已於合併財務報告揭露部門資訊,因此個體財務報告不揭露部門資訊。

####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層編製本個體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階層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 以認列。

本公司會計政策並無涉及重大判斷,而對本個體財務報告已認列金額有重大影響之情形。

以下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具有導致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於下個財務年度重大調整之 重大風險,其相關資訊如下:

## 存貨之評價

由於存貨須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此存貨評價主要係依未來特定期間內之產品需求為評估基礎,故可能因所處產業之行業特性而產生評估差異。存貨評價估列情形請詳附註六(四)。

####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12.31	111.12.31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 359	1,155		
支票及活期存款	952,049	882,475		
定期存款	368,460			
	<b>\$</b> 1,320,868	883,630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承作期間超過三個月銀行定期存款列報於其他金融資產—流動之金額分別為429,500千元及0千元。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二)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本公司評估係藉由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達成目的之經營模式持有下列債券投資,故列報於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以32,098千元購買台灣積體電路製造股份有限公司 (台積電)三十年期美元公司債,票面利率4.5%,每半年付息一次,於民國一四 一年四月到期。
- 2.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 3.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	112.12.31	111.12.31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1,629,839	2,904,502
減:備抵損失		(78)	(2,983)
	\$	1,629,761	2,901,519

本公司針對所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採用簡化作法估計預期信用損失,亦即使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為此衡量目的,該等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係按代表客戶依據合約條款支付所有到期金額能力之共同信用風險特性予以分組,並已納入歷史信用損失經驗及未來經濟狀況之合理預測等前瞻性之資訊,包括總體經濟及相關產業資訊。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預期信用損失分析如下:

		112.12.31	_
	應收帳款	加權平均預期	備抵存續期間
信用評等等級	_ 帳面金額	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Ā	\$ 366,710	0.001%	4
В	1,146,431	0.005%	57
C	4,376	0.100%	4
D	112,322	0.012%	13
	\$ <u>1,629,839</u>		78
		111.12.31	
	應收帳款	加權平均預期	備抵存續期間
信用評等等級	_ 帳面金額	信用損失率	預期信用損失
Ā	\$ 405,646	0.001%	4
В	194,152	0.005%	10
C	2,097,517	0.100%	2,098
D	207,187	0.421%	<u>871</u>
	\$ <u>2,904,502</u>		2,983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	關係人)之帳齡分	析如下:	
		112.12.31	111.12.31
未逾期		\$ 1,629,726	2,818,364
逾期1~30天		88	56,871
逾期31~60天		25	29,267
		\$ <u>1,629,839</u>	2,904,502
本公司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	關係人)之備抵損	失變動表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期初餘額		\$ 2,983	3,900
減損損失迴轉		(2,905)	(917)
期末餘額		\$ <u>78</u>	2,983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四)存 貨

	1	112.12.31		
原物料	\$	336,593	840,038	
在製品		23,875	47,924	
製成品		455,783	854,583	
	\$	816,251	1,742,545	

- 1.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為銷貨成本及費用之存貨成本分別為6,651,560千元及10,185,347千元。
- 2.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因存貨備抵跌價及呆滯損失變動而認列之跌價損失金額分別為21,885千元及2,015千元;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未分攤製造費用認列之存貨相關費損金額均為0千元;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存貨報廢損失金額分別為8,658千元及187千元。上述收益費損均已列入營業成本項下。
- 3.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存貨均未有提供作質押擔保之 情形。

#### (五)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本公司於報導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列示如下:

		112.12.31	111.12.31
子公司	<u>\$</u>	504,439	621,646

- 1.請參閱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 2.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均未有提供 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六)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

本公司之子公司睿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睿騰能源)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辦理現金增資,本公司增加投資金額為85,000千元,因未依原持有比例認購,持股比例由100%減少為85.15%,並調整減少保留盈餘1,481千元。

## (七)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土	地	房屋建築	機 器 及 儀器設備	辦 公 及 運輸設備	未完工程 及待驗設備	合 計_
成 本:							_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46,636	217,387	301,489	22,096	14,547	602,155
增添		-	=	9,512	2,492	113	12,117
處 分		-	(6,016)	(17,507)	(910)	-	(24,433)
轉入(轉出)				6,401		(6,401)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46,636	211,371	299,895	23,678	8,259	589,839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46,636	212,416	285,203	37,401	17,937	599,593
增添		-	4,971	32,433	5,081	8,020	50,505
處 分		-	-	(27,263)	(20,386)	-	(47,649)
轉入(轉出)				11,116		(11,410)	(294)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46,636	217,387	301,489	22,096	14,547	602,155
折 舊: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	116,648	257,001	14,228	-	387,877
本年度折舊		-	11,210	25,253	3,250	-	39,713
處 分			(6,016)	(17,507)	(910)	<u> </u>	(24,433)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21,842	264,747	16,568		403,157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	105,987	251,930	32,122	-	390,039
本年度折舊		-	10,661	32,017	2,491	-	45,169
處 分				(26,946)	(20,385)		(47,33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16,648	257,001	14,228		387,877
帳面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	46,636	89,529	35,148	7,110	8,259	186,682
民國111年1月1日	\$	46,636	106,429	33,273	5,279	17,937	209,554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46,636	100,739	44,488	7,868	14,547	214,278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均未有 提供作質押擔保之情形。

## (八)使用權資產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及其他設備等之成本及折舊,其變動明細如下:

	房			
<b>,</b> , , , , , , , , , , , , ,	_ 及	建築		總_計
使用權資產成本: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18,439	7,051	25,490
增添		2,422	2,628	5,050
減 少		(1,070)	(4,307)	(5,377)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9,791	5,372	25,163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17,022	4,711	21,733
增添		3,440	2,340	5,780
減 少		(2,023)		(2,023)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18,439	7,051	25,490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6,619	4,581	11,200
本年度折舊		5,014	1,922	6,936
減 少	<u></u>	(1,070)	(4,307)	(5,377)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	10,563	2,196	12,759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3,445	2,580	6,025
本年度折舊		5,197	2,001	7,198
減 少		(2,023)		(2,023)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6,619	4,581	11,200
帳面價值:				
民國112年12月31日	<b>\$</b>	9,228	3,176	12,404
民國111年1月1日	\$	13,577	2,131	15,708
民國111年12月31日	\$	11,820	2,470	14,290

## (九)短期借款

本公司短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
信用借款	<u>\$</u>	378,852	642,560
尚未使用額度	\$	3,694,153	3,088,958
利率區間	1.	95%~6.364%	0.75%~5.71%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均未有提供資產設定抵質押銀行借款及融資額度之擔保情形。

#### (十)長期借款

本公司長期借款之明細如下:

		112.12.31	111.12.31
無擔保銀行借款	\$	400,000	1,000,000
減:一年內到期部分			
合 計	\$	400,000	1,000,000
尚未使用額度	\$	1,600,000	1,000,000
利率區間	1	1.95%~2.28%	0.90%~2.0%
到期日	1	14.3~114.12	113.3~113.11

#### 1.借款之新增及償還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新增之借款金額分別為200,000千元及450,000千元,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償還(含提前償還)之借款金額分別為800,000千元及100,000千元。

- 2.本公司未有提供資產設定抵質押銀行借款及融資額度擔保之情形。
- 3.有關本公司利率及流動性風險之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二十一)。

#### (十一)應付公司債

- 1.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二日發行國內第三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依票面金額 100%發行,發行總額為400,000千元。
  - (1)主要發行條款如下:
    - A. 票面利率: 0%
    - B.期限:三年(民國一一二年六月二日至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二日)
    - C.轉換辦法:
      - a.債券持有人得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一二年九月三日)起,至到期日(民國一一五年六月二日)止,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自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四)辦理股票變更面額之停止轉換起始日至新股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不得請求轉換之外,得隨時向本公司請求依本辦法將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股票。
      - b.轉換價格: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時訂定轉換價格為每股新臺幣35元。

- D.贖回辦法:本公司得在下列情況下將債券贖回:
  - a.本轉換公司債於發行日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一二年九月三日)起至發 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 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時,本公司得於其 後三十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贖回。
  - b.本轉換公司債發行屆滿三個月之翌日(民國一一二年九月三日)起至發行期間 屆滿前四十日(民國一一五年四月二十三日)止,若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 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按債券面額以 現金收回該債券持有人之本轉換公司債。
- 2. 應付公司債明細如下:

		112.12.31
發行轉換公司債總金額	\$	400,000
應付公司債折價尚未攤銷餘額	_	(69,129)
期末應付公司債餘額	\$_	330,871
嵌入式衍生工具-贖回權(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_	
資產—非流動)	\$_	760
權益組成部分-轉換權(帳列資本公積-認股權)	\$_	84,201
		112年度
嵌入式衍生工具一贖回權按公允價值再衡量之		
損失(帳列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		
資產損失)	\$_	3,680
利息費用	\$_	14,812

3.本公司將該轉換選擇權與負債分離,並分別認列為權益及負債之相關資訊如下:

發行時應付公司債金額	\$ 395,820
發行時權益組成要素	 84,201
發行嵌入式衍生性金融資產-贖回權	(4,440)
發行時轉換公司債本金之複利現值	\$ 316,059

第三次可轉換公司債有效利率為8.1676%。

上述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成本計4,180千元,按相對公允價值之比例分攤至 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與負債有關之交易成本計3,301千元,於可轉換公司債存續期 間以有效利率攤銷。與權益組成部分有關之交易成本879千元,原始認列後不予重 新衡量。

## (十二)租賃負債

本公司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如下:

	11	2.12.31	111.12.31
流動	<u>\$</u>	5,774	5,598
非流動	<u>\$</u>	6,772	8,802

到期分析請詳附註六(二十一)金融工具。 租賃認列於損益之金額如下:

相賃負債之利息費用112年度<br/>\$<br/>193111年度<br/>187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之變動租賃給付<br/>短期租賃之費用\$<br/>9011,385<br/>8<br/>8<br/>8<br/>8

租賃認列於現金流量表之金額如下:

相賃之現金流出總額112年度<br/>\$<br/>9,383111年度<br/>8,438

#### 1.房屋及建築之租賃

本公司承租房屋及建築作為辦公處所及停車場,租賃期間為一年至五年。

#### 2.其他租賃

本公司承租辦公設備及運輸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三至五年。

另,本公司承租辦公設備及視訊設備之租賃期間為一年以內,該等租賃為短期租賃,本公司選擇適用豁免認列規定而不認列其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 (十三)員工福利

#### 1.確定福利計書

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現值與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調節如下:

	112.12.31		111.12.31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9,223)	(8,287)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8,205	9,800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	\$	(1,018)	1,513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 (1)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以下簡稱 勞動基金局)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 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 之收益。

截至報導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8,205千元。勞工 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勞動基金局網 站公布之資訊。

#### (2)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如下:

	1	12年度	111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8,287)	(11,090)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107)	(77)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再衡量數		(3,047)	2,285	
計畫支付之福利		2,218	595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9,223)	(8,287)	

## (3)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	12年度	111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9,800	9,156	
計劃資產預期報酬		130	65	
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再衡量數		66	692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427	482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2,218)	(595)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8,205	9,800	

####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112	2年度	111年度
<u>\$</u>	(23)	12
\$	9	3
	10	3
	(54)	2
	12	4
\$	(23)	12
	\$	\$ 9 10 (54) 12

####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資產(負債)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資 產(負債)之再衡量數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1月1日累積餘額	\$	(3,557)	(6,534)	
本期認列		(2,981)	2,977	
12月31日累積餘額	\$	(6,538)	(3,557)	

#### (6)精算假設

本公司於財務報導結束日用以決定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重大精算假設如下:

	112.12.31	111.12.31
折現率	1.28 %	1.29 %
未來薪資增加	1.50 %	1.50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 金額為424千元。

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為2年。

#### (7)敏感度分析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採用之主要精算假設變動對確定 福利義務現值之影響如下:

	對確定福利義務之影響		
	增加	0.25%	減少0.25%
112年12月31日			_
折現率	\$	(134)	137
未來薪資增加		114	(112)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33)	136
未來薪資增加		115	(113)

上述之敏感度分析係基於其他假設不變的情況下分析單一假設變動之影響。實務上許多假設的變動則可能是連動的。敏感度分析係與計算資產負債表之淨退休金負債所採用的方法一致。

本期編製敏感度分析所使用之方法與假設與前期相同。

#### 2.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分別 為13,252千元及13,029千元,已提撥至勞工保險局。

## (十四)所得稅

- 1.所得稅(利益)費用
  - (1)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明細如下:

	1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費用			
當期產生	\$	-	99,700
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費用		-	3,071
調整前期之當期所得稅		(1,438)	(2,167)
		(1,438)	100,604
遞延所得稅費用(利益)			
暫時性差異之發生及迴轉		(30,209)	(32,408)
所得稅(利益)費用	\$	(31,647)	68,196

(2)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之所得稅費用(利益)明細如下:

	112	2年度	111年度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_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b>\$</b>	(596)	595

(3)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所得稅費用與稅前淨利之關係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稅前淨(損)利	\$	(302,294)	288,802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60,459)	57,760
前期(高)低估		(1,438)	(2,167)
未認列暫時性差異之變動		23,392	15,868
國內被投資公司減資損失		-	(10,590)
採權益法認列之國內投資損益淨額		(958)	(54)
未分配盈餘加徵		-	3,071
不可扣抵之費用		3,698	-
其他		4,118	4,308
	<b>\$</b>	(31,647)	68,196

## 2.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 (1)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因本公司控制該項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確信於可預見未來不會迴轉,故未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其相關金額如下:

	1	12.12.31	111.12.31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暫時性差異彙總金額	<u>\$</u>	429,763	312,800	
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之金額	\$	85,953	62,561	

## (2)已認列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遞延所得稅負債:				確定福 利計畫	未實現兌換 利益及其他	合 計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538	-	538
借記/(貸記)損益			Ψ	90	-	90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b>\$</b>	628		628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444	17,755	18,199
借記/(貸記)損益			_	94	(17,755)	(17,661)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_	538		538
		存貨跌價 及呆滯損失	<u></u>	虧損扣抵	未實現兌換 損失及其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12年1月1日餘額	\$	30,742		-	16,495	47,237
(借記)/貸記損益		4,377		28,862	(2,940)	30,299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						
益	_	-	_		596	596
民國112年12月31日餘額	\$_	35,119	=	28,862	14,151	78,132
民國111年1月1日餘額	\$	30,339		-	2,746	33,085
(借記)/貸記損益		403		-	14,344	14,747
(借記)/貸記其他綜合損						
益	_		_		(595)	(595)
民國111年12月31日餘額	\$ <u></u>	30,742	=		16,495	47,237

3.課稅損失係依所得稅法規定,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之前十年度虧損得自當年度之純益扣除,再行核課所得稅。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已認列為遞延 所得稅資產之課稅損失,其扣除期限如下:

4.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九年度。

#### (十五)資本及其他權益

#### 1.普通股股本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總額皆為1,500,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為150,000千股,已發行股份分別為88,306千股及80,306千股,所有已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8,000千股,每股面額10元,以每股26.4元發行,募集資金211,200千元,並以本次發行總股數15%供員工認購,以民國一一二年九月十二日為增資基準日,相關法定登記程序已辦理完竣,所有發行股份之股款均已收取。

#### 2.資本公積

本公司資本公積餘額內容如下:

	112.12.31	111.12.31
發行股票溢價	\$ 723,600	592,400
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	4,392	-
贖回可轉換公司債產生之資本公積—庫藏股	46	46
债權人請求買回可轉換公司债認列屬權益		
項目之資本公積	48,478	48,478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84,201	
	\$ <u>860,717</u>	640,924

依公司法規定,資本公積需優先填補虧損後,始得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以已實現之資本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前項所稱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包括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依發行人募集與發行有價證券處理準則規定,得撥充資本之資本公積,每年撥充之合計金額,不得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

本公司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而認列屬權益項目之資本公積,不屬於公司法第二四一條所規定資本公積項目,依法不得辦理轉增資。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依公司法第二四一條規定,本公司 得發給新股或現金之已實現資本公積分別為727,992千元592,400千元。

#### 3.保留盈餘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於稅前先提撥董事酬勞和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分派後,依法繳納稅捐,再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另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餘額提撥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嗣後股東權益減項餘額迴轉時,得就迴轉部分轉入當年度盈餘分派。如尚有盈餘連同上一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議案,以發行新股為之時,應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本公司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條第五項規定,授權董事會以三分之二以上董事之 出席,及出席董事過半數之決議,將應分派股息及紅利或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第 一項規定之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之全部或一部,以發放現金之方式為之,並報 告股東會。

本公司所屬產業正處於成長階段,分派股利之政策,須視公司目前及未來之投資環境、資金需求、國內外競爭狀況及資本預算等因素,兼顧股東利益、平衡股利及公司長期財務規劃等,每年依法由董事會擬具分派案,提報股東會。公司得依財務、業務及經營面等因素之考量,如公司當年度有盈餘可供分派,發放原則為提撥當年度稅後淨利不低於百分之三十且現金股利發放擬佔股東股利至少百分之五十。

#### (1)法定盈餘公積

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 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

#### (2)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分派可分配盈餘時,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其他股東權益減項淨額與已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餘額之差額,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當期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未分配盈餘之數額與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其他股東權益減項金額,則自前期未分配盈餘補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其他股束權益減項數額有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 (3)盈餘分配

本公司分別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日及民國一一一年三月四日經董事會決議 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年度盈餘分配案之現金股利金額,並分別於民國一一二 年六月十五日及民國一一一年六月十五日經股東會決議民國一一一年度及一一〇 年度其他盈餘分配項目,有關分派業主股利之金額如下:

 現 金
 111年度
 110年度

 配股率(元)
 金額
 配股率(元)
 金額

 財金
 \$ 1.5
 1.5
 120,459
 2.0
 160,612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三年三月十五日經董事會決議,民國一一二年度為稅後淨損,不擬分配現金股利。

本公司股東會決議分派予業主之股利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等管道查詢之。

#### (十六)股份基礎給付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三月十日經董事會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保留15%計 1,200千股由員工優先認購,實際認購股數為1,112千股。

112.12.31

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

給與日 給與數量 授與對象 既得條件 112.8.10 1,112千股 以本公司及子公司員工為限 立即既得

1.給與日公允價值

本公司給與日股份基礎給付之公允價值之資訊如下:

112.08.20 現金增資保留予員工認購 6.75元 33.15元 26.4元 立即既得

給與日公允價值 給與日股價 執行價格 認股權存續期間(年)

2.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因股份基礎給付所產生之費用為4,274千元,資本公積為4,392 千元,子公司員工認購產生之採用權益法投資及資本公積調整數合計118千元。

#### (十七)每股(虧損)盈餘

1.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本公司基本每股(虧損)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損)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損)利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本期淨(損)利
 112年度 (270,647)
 111年度 220,606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千股)
 112年度 111年度 82,739
 111年度 80,306

 (3)基本每股(虧損)盈餘(元)
 112年度 111年度 111年度 111年度 111年度 111年度 2.75

#### 2.稀釋每股盈餘

稀釋每股盈餘係以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與調整所有潛在普通股稀釋效果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為基礎計算之,相關計算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1)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歸屬於本公司普通股權益持有人之淨利(稀釋)	<b>\$(270,647)</b>	220,606
(2)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千股)		
	112年度	111年度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基本)	82,739	80,306
員工股票酬勞之影響	-	1,130
可轉換公司債轉換之影響	<u> </u>	
普通股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稀釋)	82,739	81,436
	112年度	111年度
(3)稀釋每股盈餘(元)	<b>\$</b> (3.27)	2.71

註: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為稅後淨損,潛在普通股皆不具稀釋作用。

#### (十八)客戶合約之收入

1.收入之細分

_	112年度	111年度
_		
\$	1,491,223	1,680,655
	4,948,038	8,558,801
<del>_</del>	647,817	850,869
<b>\$</b> _	7,087,078	11,090,325
·		
\$	7,062,304	11,023,249
_	24,774	67,076
<b>\$</b> _	7,087,078	11,090,325
112.12.31	111.12.31	111.1.1
\$ 1,629,839	2,904,502	4,517,286
(78)	(2,983)	(3,900)
\$ <u>1,629,761</u>	2,901,519	4,513,386
\$ <u>6,084</u>	12,252	42,867
	\$\\ \\$\\\\\\\\\\\\\\\\\\\\\\\\\\\\\\\\	\$ 1,491,223 4,948,038 647,817 \$ 7,087,078 \$ 7,062,304 24,774 \$ 7,087,078 112.12.31 11.12.31 \$ 1,629,839 2,904,502 (78) (2,983) \$ 1,629,761 2,901,519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及其減損之揭露,請詳附註六(三)。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一月一日合約負債期初餘額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 一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分別為6,421千元及31,774千元。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源自本公司移轉商品或勞務予客戶而滿足履約義務之時 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 (十九)員工及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三至百分之十二為員工酬勞及 至多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前項員工 酬勞發給股票或現金之對象,得包括符合一定條件之控制或從屬公司員工,其條件及 分配方式授權董事會決定之。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為稅前淨損,並無估列員工及董事酬勞;民國一一一年度 員工酬勞估列金額為32,908千元,董事酬勞估列金額為7,372千元,係以本公司各該段 期間之稅前淨利排除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金額乘上本公司章程所訂之員工酬勞及董事 酬勞分派成數為估計基礎,並列報為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營業費用。

前述董事會決議分派之員工及董事酬勞金額與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 度個體財務報告估列金額並無差異。相關資訊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二十)其他收入及什項支出

1.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其他收入-其他明細如下:

	1	112年度	111年度
出售呆滯料	\$	2,966	19,673
沖銷逾期應付款利益		-	9,010
其 他		3,669	2,928
	\$	6,635	31,611

2.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什項支出明細如下:

	1	12年度	111年度
賠償損失	\$	61,971	35,976
其 他		24	21
	\$	61,995	35,997

#### (二十一)金融工具

- 1.信用風險
  - (1)信用風險之暴險

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代表最大信用暴險金額。

#### (2)信用風險集中情形

本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之高科技電腦產業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本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損失,而減損損失總在管理階層預期之內。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收帳款餘額中分別有76%及79%由兩家主要客戶組成,使本公司有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情形。

#### (3)應收款項及債務證券之信用風險

應收帳款之信用風險暴險資訊,請詳附註六(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其他應收款及定期存單等,均為信用風險低之金融資產,因此按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額衡量該期間之備抵損失(本公司如何判定信用風險低之說明,請詳附註四(六))。

本公司持有之銀行存款及固定收益投資,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 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故視為信用風險低。

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備抵損失變動如下:

		其他應	<u> 收款</u>
	11	2年度	111年度
期末餘額(即期初餘額)	\$	2,261	2,261

#### 2.流動性風險

下表為金融負債之合約到期日,包含估計利息之影響。

		合 約		
	_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5年
112年12月31日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83,859)	(383,859)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114,873)	(1,114,873)	-
其他應付款		(192,573)	(192,573)	-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2,735)	(5,899)	(6,836)
長期借款		(414,409)	(8,501)	(405,908)
應付公司債	_	(400,000)		(400,000)
	\$_	(2,518,449)	(1,705,705)	(812,744)

		合 約		
		現金流量	1年以內	1-5年
111年12月31日				_
非衍生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647,275)	(647,275)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710,064)	(1,710,064)	-
其他應付款		(279,409)	(279,409)	-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4,646)	(5,731)	(8,915)
長期借款	_	(1,034,467)	(19,056)	(1,015,411)
	<b>\$</b> _	(3,685,861)	(2,661,535)	(1,024,326)

本公司並不預期到期日分析之現金流量發生時點會顯著提早,或實際金額會有 顯著不同。

#### 3.匯率風險

#### (1)匯率風險之暴險

本公司暴露於重大外幣匯率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如下:

		112.12.31			111.12.31	
	 外幣	匯率	台幣		匯率	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美金/台幣 =30.705	2,215,642		美金/台幣 =30.71	3,135,675
金融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美金/台幣 =30.705	1,338,615	79,613	美金/台幣 =30.71	2,444,915

#### (2)敏感性分析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匯率風險主要來自於以外幣計價之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等,於換算時產生外幣兌換損益。於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當新台幣相對於外幣貶值或升值5%,而其他所有因素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之稅前淨利之影響如下:

	1	12年度	111年度
美金(相對於新台幣)			_
升值5%	\$	43,851	34,538
贬值5%		(43,851)	(34,538)

#### (3)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

本公司貨幣性項目之兌換損益資訊,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外幣兌換利益(損失)淨額(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3,150)千元及143,424千元。

#### 4.利率分析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之明細如下:

		<b>帳面金額</b>			
	1	112.12.31	111.12.31		
變動利率工具:					
金融資產	\$	951,603	882,008		
金融負債		(778,852)	(1,430,802)		
	\$ <u></u>	172,751	(548,794)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利率暴險於本附註之流動性風險管理中說明。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報導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資產及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報導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整年度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或減少一碼,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民國一一 二年度之稅前淨損將減少或增加432千元;民國一一一年度之稅前淨利將減少或增 加1,372千元,主因係本公司變動利率之活期存款及銀行借款。

#### 5.公允價值資訊

# (1)金融工具之種類及公允價值

本公司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各種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及公允價值(包括公允價值等級資訊,但非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帳面金額為公允價值之合理近似值者,及租賃負債,依規定無須揭露公允價值資訊)列示如下:

			112.12.31		
	155 mg A 3mg	Andre a	公允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u>帳面金額</u> ≨:	_第一級_	第二級	第三級_	合 計
衍生金融資產 轉換公司債一嵌入	E ·				
式衍生工具	\$ <u>760</u>	-	-	760	76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國內債券	30,321	-	30,321	-	30,321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1,320,868	-	-	-	-
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1,629,761	-	-	-	-
其他應收款	58,406	-	-	-	-
存出保證金	943	-	-	-	-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429,500	-	-	-	-
	\$3,470,55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短期借款	\$ 378,852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114,873	-	-	-	-
其他應付款	192,573	-	-	-	-
應付公司債	330,871	-	-	377,640	377,640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2,546	-	-	-	-
長期借款	400,000	-	-	-	_
	\$ <u>2,429,715</u>				
			111.12.31		
	-		111.12.31 公允·		
	帳面金額	第一級	第二級	第三級	合 計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883,630	-	-	-	-
應收帳款淨額(含關係人)	2,901,519	-	-	-	-
其他應收款	5,325	-	-	-	-
存出保證金	2,233	-	-	-	-
15 144 617 // 15 1 /6- 17 5 6 75 6	\$ <u>3,792,707</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 (42.5(0)				
短期借款	\$ 642,560	-	-	-	-
應付帳款(含關係人)	1,710,064 279,409	-	-	-	-
其他應付款 租賃負債(含一年內到期部分)	14,400	-	-	-	-
租員負債(含一千內到期部分) 長期借款	1,000,000	- -	- -	- -	- -
K 79/114 7/V	\$3,646,433				
	\$ <del>5,5 15, 155</del>				

(2)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

A.非衍生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為公允價值。主要交易所及經判斷為熱門券之中央政府債券櫃檯買賣中心公告之市價, 皆屬上市(櫃)權益工具及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之債務工具公允價值之基礎。

除上述有活絡市場之金融工具外,其餘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係以評價技術或參考交易對手報價取得。透過評價技術所取得之公允價值可參照其他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似之金融工具之現時公允價值、現金流量折現法或以其他評價技術,包括以合併報導日可取得之市場資訊運用模型計算而得。

- B.衍生金融工具係根據廣為市場使用者所接受之評價模型評價,例如二元樹評價模型。
- (3)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並無任何公允價值層級移轉之情形。
- (4)第三等級之變動明細表

透過損益按公 允價值衡量 衍生金融 資產一轉換 公司債 \$ -4,440 \_\_\_\_\_\_(3,680) \$ 760

民國112年1月1日 發行

總利益或損失

認列於損益

民國112年12月31日

上述總利益或損失,係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損失。其中與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仍持有之資產相關者如下:

總利益或損失:

112年度

認列於損益(列報於「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損失」)

(3,680)

(5)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之量化資訊

本公司公允價值衡量歸類為第三等級有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之金融資產—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本公司多數公允價值歸類為第三等級僅具單一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之量化資訊列表如下:

重大不可觀察 重大不可 輸入值與公允 價值關係 觀察輸入值 項目 評價技術 二元樹可轉債評 透過損益按公允 波動率(112.12.31為 • 波動率愈高 價值衡量之金融 價模型 公允價值愈高 22.2%) 資產—轉換公司 債贖回權

(6)對第三等級之公允價值衡量,公允價值對合理可能替代假設之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對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衡量係屬合理,惟若使用不同之評價模型或評價參數可能導致評價之結果不同。針對分類為第三等級之金融工具,若評價參數 變動,則對本期損益之影響如下:

		向上或下	公允價值 <sup>§</sup> 本期(	<b>愛動</b> 反應於 〔損〕益	
民國112年12月31日	輸入值	變動	有利變動	不利變動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轉換公司債贖回權	波動率	5%	\$ <u>480</u>	<u>760</u>	

本公司有利及不利變動係指公允價值之波動,而公允價值係根據不同程度之不可觀察之投入參數,以評價技術計算而得。若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受一個以上輸入值之所影響,上表僅反應單一輸入值變動所產生之影響,並不將輸入值間之相關性及變異性納入考慮。

#### (二十二)財務風險管理

1.概 要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本附註表達本公司上述各項風險之暴險資訊、本公司衡量及管理風險之目標、 政策及程序。進一步量化揭露請詳個體財務報告各該附註。

#### 2.風險管理架構

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本公司透過自然避險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之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覆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為目的進行金融工具之交易。

#### 3.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本公司因客戶或金融工具之交易對手無法履行合約義務而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主要來自於本公司應收客戶之帳款及債券投資。

#### (1)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已建立授信政策,本公司依該政策在給予標準之付款及運送條件及條款前,須針對每一新客戶個別分析其信用評等。本公司之覆核包含,若可得時,外部之評等,及在某些情況下,銀行之照會。採購限額依個別客戶建立,係代表無須經總經理核准之最大未收金額。此限額經定期覆核。未符合本公司基準信用評等之客戶僅得以預收基礎與本公司進行交易。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暴險主要受每一客戶個別狀況影響。惟管理階層亦考量本公司客戶基礎之統計資料,包括客戶所屬產業及國家之違約風險,因此等因素可能會影響信用風險。本公司之客戶集中在廣大之高科技電腦產業客戶群,為減低應收帳款信用風險,本公司持續地評估客戶之財務狀況,必要時會要求對方提供擔保或保證。本公司仍定期評估應收帳款回收之可能性並提列備抵損失,而減損損失總在管理階層預期之內。

在監控客戶之信用風險時,係依據客戶之信用特性予以分組,包括是否為個人或法人個體;是否為經銷商、零售商或最終客戶;地區別、產業別、帳齡、到期日及先前已存在之財務困難。被評定為高風險之客戶被歸屬在受限制客戶名單,未來與該等客戶之銷售須以預收基礎為之。

本公司設置有備抵損失帳戶以反映對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及投資已發生損失之估計。備抵帳戶主要組成部分包含了與個別重大暴險相關之特定損失組成部分,及為了相似資產群組之已發生但尚未辨認之損失所建立之群組損失組成部分。群組損失備抵帳戶係根據相似金融資產之歷史付款統計資料決定。

#### (2)投 資

銀行存款、固定收益投資及其他金融工具之信用風險,係由本公司財務部門衡量並監控。由於本公司之交易對象及履約他方均係信用良好之銀行及具投資等級及以上之金融機構,無重大之履約疑慮,故無重大之信用風險。

#### (3)保 證

本公司政策規定僅能提供財務保證予子公司。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資訊請詳附註七及附註十三(一)。

#### 4.流動性風險

流動性風險係本公司無法交付現金或其他金融資產以清償金融負債,未能履行 相關義務之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本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未動用之銀行融資額度請詳附註六(九)及六(十)。

#### 5.市場風險

市場風險係指因市場價格變動,如匯率、利率、權益工具價格變動,而影響本公司之收益或所持有金融工具價值之風險。市場風險管理之目標係管控市場風險之暴險程度在可承受範圍內,並將投資報酬最佳化。

#### (1)匯率風險

本公司暴露於非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採購及借款交易所產生之匯率風險。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以新台幣為主。該等交易主要之計價貨幣有新台幣、美金及人民幣。

本公司至少針對外幣應收帳款及應付帳款進行避險。本公司多以到期日為報導日起一年內之外幣存款或借款進行匯率風險之避險。

#### (2)利率風險

本公司以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現金流量風險。

#### (3)其他市價風險

本公司因未持有權益證券,故無權益工具價格變動風險。

#### (二十三)資本管理

本公司基於現行營運產業特性及未來公司發展情形,並且考量外部環境變動等因素,規劃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以確保公司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管理當局使用適當之總負債/權益比率,決定本公司之最適資本。在維持健全的資本基礎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提升股東報酬。報導日之負債權益比率如下:

	112.12.31	111.12.31
負債總額	\$ 2,598,478	3,858,172
權益總額	2,484,954	2,585,475
負債權益比率	105 %	149 %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負債權益比率較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低,主要係因本期應付帳款及借款減少所致。

# (二十四)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 1.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為以租賃方式取得使 用權資產,請詳附註六(八)。
- 2.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之調節如下表:

				非現金之變動 租賃給付	
		112.1.1	現金流量	之變動及其他	112.12.31
短期借款	\$	642,560	(263,708)		378,852
租賃負債		14,400	(6,904)	5,050	12,546
應付公司債		-	395,820	(64,949)	330,871
長期借款		1,000,000	(600,000)		400,000
	<b>\$</b>	1,656,960	(474,792)	(59,899)	1,122,269
				非現金之變動	
				租賃給付	
		111.1.1		之變動	111.12.31
短期借款	\$	1,250,603	(608,043)	-	642,560
租賃負債		15,770	(7,150)	5,780	14,400
長期借款		650,000	350,000		1,000,000
	\$	1,916,373	(265,193)	5,780	1,656,960

# 七、關係人交易

# (一)關係人名稱及關係

於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涵蓋期間內本公司之子公司及其他與本公司有交易之關係人 如下: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Advance Smart Industrial Limited (ASIL)	本公司之子公司
加百裕(昆山)電子有限公司(加百裕(昆山))	<i>"</i>
PT. Celxpert Energy Indonesia(加百裕(印尼))	"
睿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睿騰能源)	<i>"</i>
Inspire Stars Limited (Inspire)	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四日前為實質關係人
周源祥	<i>11</i>

#### (二)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 1. 營業收入

#### (1)銷貨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重大銷售金額如下:

子公司-睿騰能源

 112年度
 111年度

 \$\_\_\_\_148,492
 52,844

本公司銷貨予關係人無一般交易價格可資比較。售予關係人之授信期間為60-120天,一般客戶之授信期間為30-90天收款。

#### (2)加工收入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收取委外加工收入金額如下:

子公司-睿騰能源

 112年度
 111年度

 \$ 37,258

民國一一二年起,睿騰能源直接供料委託本公司加工生產。本公司加工予關 係人無一般交易價格可資比較。售予關係人之授信期間為60-120天。

#### (3)工程收入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二年度受睿騰能源委託儲能系統工程合約,本公司再發包 予非關係人,經判斷本公司為代理人,相關工程成本列為工程收入減項,民國一 一二年度相關交易之金額為311千元。

#### 2.委外加工費

本公司向關係人支付委外加工費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子公司-ASIL	\$ -	320,652
子公司-加百裕(昆山)	 560,467	570,439
	\$ 560,467	891,091

民國一一年五月以前本公司係透過ASIL供料委託加百裕(昆山)加工生產,自民國一一年六月起,本公司直接供料委託加百裕(昆山)加工生產。本公司以三角貿易購回製成品價款中包含銷售原料之金額。上述交易皆已於財務報表上沖銷,不視為進貨處理,表列數為加工費。

#### 3.應收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因上述交易、代採購交易及代收代付帳款產生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2.12.31		111.12.31
應收帳款	子公司	\$	107,993	22,695
其他應收款	<i>"</i>		55,541	796
		\$	163,534	23,491

民國一一二年度本公司代睿騰能源採購原料金額為63,168千元,截至民國一一 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支付之款項為53,249千元,帳列其他應收款項下。

# 4.財產交易

- (1)本公司以前年度出售機器設備予ASIL,因該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列為長期股權投資減項,並按效益年限分年承認出售利益,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及一一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因上述交易所產生之未實現利益分別為338千元及354千元。
- (2)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二月參與睿騰能源現金增資85,000千元,持股比例由 100%減少為85.15%,請詳附註六(六)之說明。

#### 5.權利金

本公司與睿騰簽訂技術授權合約,相關權利金支出帳列營業成本項下,其明細如下:

	1]	12年度	111年度
子公司—睿騰	<b>\$</b>	1,908	13,434

#### 6.技術服務費

本公司之關係人為本公司之客戶提供售後服務支援,帳列銷售費用項下,其明 細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子公司-睿騰	\$ <u>2,848</u>	7,038	

#### 7.應付關係人款項

本公司因上述委外加工、權利金、售後服務費與代收代付費用等交易而發生之 應付款項,係就個別關係人分別對帳相互抵銷後,就其餘額視子公司之資金需求情 形予以付款,其明細如下: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	112.12.31	111.12.31
應付帳款	子公司-ASIL	\$ 97,044	97,060
應付帳款	子公司-加百裕(昆山)	40,133	18,576
其他應付款	子公司-睿騰	1,663	21,495
	S	§ <u>138,840</u>	137,131

#### 8.佣金支出

本公司透過其他關係人居間介紹或處理相關銷售事務,產生之佣金支出及期末 應付佣金,分別帳列營業費用與其他應付款項下,其明細如下:

上述關係人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四日前為本公司之關係人,僅揭露該日以前之關係人交易。

#### 9. 勞務費

本公司自民國一一〇年八月起委託其他關係人提供勞務服務,其明細如下:

	<b>分</b>	<b>分質</b>	應付勞務貿		
	(帳列營	業費用)	(帳列其他應付款)		
	112年度	111年度	112.12.31	111.12.31	
其他關係人	\$ <u> </u>	854			

上述關係人於民國一一一年十一月四日前為本公司之關係人,僅揭露該日以前之關係人交易。

#### 10.背書保證

		112.12.31	111.12.31
子公司—加百裕(昆山)	\$	307,050	245,680
		(US\$10,000千元)	(US\$8,000千元)
子公司—(加百裕(南通))		-	66,120
		(	(CNY\$15,000千元)
子公司—睿騰	_	180,000	120,000
	\$_	487,050	431,800

#### 11.對關係人放款

本公司於民國一一一年五月六日經董事會通過資金貸與睿騰,以因應其短期資金需求,總額度為10,000千元,以年利率1%計息,截至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尚未動用。

# (三)主要管理人員交易

主要管理人員報酬包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6,907	17,499	
退職後福利	520	541	
股份基礎給付	498		
	<b>\$</b> 17,925	18,040	

有關股份基礎給付之說明請詳附註六(十六)。

八、質押之資產:無。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無。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無。

十二、其 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能別		112年度			111年度	
性質別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 本 者	屬於營業 費 用 者	合 計
員工福利費用						
薪資費用	44,395	216,906	261,301	43,560	242,640	286,200
勞健保費用	5,101	20,626	25,727	4,850	20,405	25,255
退休金費用	2,331	10,898	13,229	2,244	10,797	13,041
董事酬金	-	102	102	-	7,477	7,477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3,988	10,955	14,943	4,678	12,553	17,231
折舊費用	9,223	37,426	46,649	8,353	44,014	52,367
攤銷費用	-	1,221	1,221	-	3,475	3,475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及一一一年度員工人數及員工福利費用額外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員工人數	325	360
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	8	7
平均員工福利費用	\$ <u>994</u>	968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	\$824	811
平均員工薪資費用調整情形	1.6 %	
監察人酬金	\$	

本公司薪資報酬政策(包括董事、經理人及員工)資訊如下:

#### 1. 董事酬勞:

依本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規定,年度總決算若有盈餘,於稅前先提撥董事酬勞至多3%作為當年度董事之酬勞,並依本公司「董事薪酬發放辦法」規定核算,且呈報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後發放。

#### 2.經理人薪酬:

依本公司之「薪資管理辦法」及「福利給與作業辦法」規定作為評核之依循, 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標準均經薪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後發放。

#### 3. 員工薪酬:

依本公司之「薪資管理辦法」、「福利給與作業辦法」、「績效考核管理辦法」及「獎懲管理辦法」等相關薪資報酬辦法辦理。

員工主要薪酬除了本薪之外尚包含:

- (1)員工酬勞:本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依公司章程第二十八條規定於稅前先提 撥員工酬勞3%~12%,並依個人績效表現及對公司的貢獻度予以發放。
- (2)年終獎金:依公司經營績效及員工個人績效考核予以核發。
- (3)年度晉升調薪:每年依員工個人績效及公司營運績效,進行晉升及薪資調整。

####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二年度本公司依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之規定,應再揭露之重大 交易事項相關資訊如下:

1.資金貸與他人:

單位:新台幣千元

編3	虎	首出資 と 公	金司	貸與對象	往來科目	<b>是為條</b>	本期最高金額		實際動 支金額		與性質		有短期融 通資金必 要之原因	抵呆帳			對個別對象 資金貸與 限額(註3)	資金貸 與 總 限額(註3)
0	4	公司	┪	客騰能源	其他應收款	是	10,000	-	-	1%	2	-	營運週轉	-	無	-	248,495	496,990

- 註1:編號之填寫方式如下:
  - 1.0代表母公司。
- 2.1代表子公司。 註2:1.代表有業務往來者。
  - 2.代表有短期融诵資金之必要。
- 註3:依據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資金貸與總額不超過本公司最近經會計師查核簽證或核閱財務報表所載淨值之百分之二十為限; 與本公司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公司或行號,個別對象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本公司淨值百分之十為限。

#### 2.為他人背書保證:

單位:新台幣千元/美金千元

編	背書保	被背書保證	對象	對單一企	本期最高	期末背	實際動	以財產擔	累計背書保證金	背書保	屬母公司	屬子公司	屬對大陸
	證者公	مم مراد		業背書保	背書保證	書保證	عدمد		額佔最近期財務		對子公司背		
芄	司名稱	公司名稱	關係	遊限額	第 観	<b>余額</b>	支金額	休遊金額	報表淨值之比率	限額	<b>事体验</b>	背書保證	休 世
0	本公司	加百裕(昆山)	孫公司	993,981	312,550	307,050	307,050	-	12.36 %	993,981	Y	-	Y
1					(US\$10,000)	(US\$10,000)	(US\$10,000)						
0	本公司	加百裕(南通)	孫公司	993,981	66,675	-	-	-	- %	993,981	Y	-	Y
1					(CNY15,000)								
0	本公司	睿騰能源	子公司	248,495	180,000	180,000	58,349	-	7.24 %	993,981	Y	-	-

註1:本公司對外背書保證之總額不得超過最近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四十,其中對單一企業之背書保證限額,除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持有普通股股權超過百分之九十之子公司不得超過當期淨值百分之四十外,其餘不得超過最近財務報告淨值百分之十。

註2:美金係以期末匯率30.705換算為新台幣。人民幣係以期末匯率4.327換算為新台幣。

#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持有之	有價證券	與有價證券			期	末		
公司	種類及名稱	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 比率	公允 價值	備註
	台積電30年期 美元公司債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30,321	-	30,321	

-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 者:無。
-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三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無。
-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單位:新台幣千元

				交易情	形		交易條件與 不同之情:		應收(付)票		
進(銷)貨 之公司	交易對 象名稱	關係	進(銷)貨	金 額	佔總進 (銷) 貨 之比率	授信 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 額	佔總應收 (付)票據、報 款之比率	備註
本公司	加百裕(昆山)	子公司	加工費	560,467	10 %	依資金需求		依資金需 求調整	應付帳款 (40,133)	(4)%	(註1)
加百裕(昆山)	本公司	母公司	(加工收入)	(560,467)	(100)%	"	"	"	應收帳款 40,133	100 %	
本公司	客騰	子公司	(銷貨)	(148,492)	(2)%	註2	無顯著不同	無顯著不 同	應收帳款 20,641	1 %	
睿騰	本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48,492	100 %	"	"	"	應付帳款 (20,641)	(100)%	

註1:餘額為委託加工及出售原料款之淨額。

註2:民國一一二年九月一日前授信期間為120天,民國一一二年九月一日後更改為60天。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

帳列應收款項			應收關係人		逾期應收	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	提列備抵
之公司	交易對象	關係	款項餘額	週轉率	金 額	處理方式	期後收回金額 (註1)	損失金額
本公司	睿騰	子公司	107,993 (註2)	2.27	-		41,743	-

註1:係截至民國一一三年三月五日之資料。

註2:應收關係人款項包含銷貨、加工收入及工程收入等交易。

9.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請參見附註六(十一)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民國一一二年度本公司之轉投資事業資訊如下(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單位:千股/美金千元

投資公司	被投資		主要誉	原始书	と資金額	期	末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認列之	
名稱	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業項目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	比 率	帳面金額		投資(損)益	1 1
本公司		British Virgin Islands	海外控股公司	752,490	752,490	24,631	100%	399,203	(125,649)	(112,725)	子公司
"	加百裕 (印尼)		電池組及電源供 應相關產品之製 造、加工及買賣	40,767	40,767	18	100%	6,310	(4,238)	(4,238)	子公司
"	睿騰能源		鋰電池組及儲能 系統等產品的設 計研發及買賣	158,290	158,290	8,600	85.15%	98,926	5,624	4,789	子公司
CHL	ASIL	British Virgin Islands	進出口貿易	1,535 (US\$50)	1,535 (US\$50)	50	100%	97,580 (US\$3,178)		由CHL認列 投資損益	孫公司
"	CHK	香港	海外控股公司	436,625 (US\$14,220)	436,625 (US\$14,220)	14,220	100%	,	(90,411) (US\$(2,902))		"
//	CEIL	SAMOA	"	US\$ -	US\$ -	(註1)	100%	US\$ -	US\$ -	"	"
"	CPEI	"	"	307,050 (US\$10,000)	307,050 (US\$10,000)	10,000	100%	193,104 (US\$6,289)	(36,015) (US\$(1,156))		"
睿騰能源	VoltaEdge Holdings Limited	British Virgin Islands	"	-	-	(註1)	40.00%	-	-	由睿騰能源 認列投資損 益	

註1:僅完成設立登記,資本金尚未投入。 註2:美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30.705或平均匯率31.1548換算為新台幣。

# (三)大陸投資資訊

1.轉投資大陸地區之事業相關資訊:

單位:千股/美金千元

大陸被 投 責	主要營業	實 收 資本額	投資	本期期初自台灣 医出界積投	本期匯 收回投]		本期期末自台灣 匯出累積投資	被投資公司	本公司直接 或間接投資	本期認列 投資損益	期末投 責帳面	截至本期 止已匯回
公司名稱	項目	(註2)	方式	資金額(註2)	重出	收回	金額(註2)	本期損益	之持股比例	(註1)	價值	投責收益
	经营原电池及原电池组用之零	已驗資: 460,575	透過CHK間接 投資	436,165 (US\$14,205)	-	-	436,165 (US\$14,205)	(90,411) (US\$(2,902))	100 %	(90,411) (US\$(2,902))	87,110 (US\$2,837)	
	件產銷業務 經營原電池及原電池組用之零	(US\$15,000) 已驗資:	透過CPEI間接	307,050		-	307,050	(36,015)	100 %	(36,015)	193,104	
	件產銷業務	307,050 (US\$10,000)		(US\$10,000)			(US\$10,000)	(US\$(1,156))		(US\$(1,156))	(US\$6,289)	
加百裕 (長春)	经营汽車電池、電子元件回收	(註3)	透過CEIL間接 投資	-	-	-	-	-	- %	-	-	-

#### 2.轉投資大陸地區限額:

單位:美金千元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
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投資金額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743,215 (US\$24,205)	754,729 (US\$24,580)	1,490,972

註1:本期投資損益係依據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註2:美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匯率30.705或平均匯率31.1548換算為新台幣。

註3:僅完成設立登記,資本金尚未投入。

# 3.重大交易事項:

本公司民國一一二年度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之重大交易事項,請詳「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之說明。

(四)主要股東資訊:無。

# 十四、部門資訊

請詳民國一一二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及約當現金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u>摘 要</u>

金	額
 \$	359
	446
	611,919
	339,684
	368.460

單位:新台幣千元

1,320,509 1,320,868

註:外幣匯率為美金1元兌換台幣30.705元;人民幣1元兌換台幣4.327元。

外幣(美金12,000千元)

外幣(美金11,051千元及人民幣84千元)

 項
 目

 零用金及庫存現金
 台幣及外幣現金

台幣 台幣

支票存款

活期存款

定期存款

#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應收帳款淨額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b>客戶名稱</b> 應收帳款:	<u></u>	金額
1242公司	非關係人營業收入	\$ 1,018,173
1000公司	<i>II</i>	238,698
其他(註)	n,	264,975
		1,521,846
減:備抵損失		(78)
		<b>\$</b> 1,521,768

註:各項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不予單獨列示。

#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存貨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原	物	料
在	製	品
製	成	品

	成 本	市 價
\$	336,593	342,000
	23,875	28,276
	455,783	500,815
\$_	816,251	871,091

註:市價係以淨變現價值為基礎。

#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變動明細表

#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千股

	國外營運
採權益法	機構財務

							77 TE JE (A)	174(147) 177						
	期 初 1	餘額	本 期	增加	<u> </u>	減 少	認列之	報表換算	未實現	;	期末餘額			提供擔保或
名 Celxpert Holdings Limited (BVI)	24,631 \$	<b>金 額</b> 517,496	<u>股數</u>	<u>金額</u> -	股 數	<u>金額</u> -		<b>之兌換差額</b> (5,230)		<b>股數</b> 24,631	<u>持股比例</u> 100 %	<b>金 額</b> 399,541	<b>浄値總額</b> 390,473	<b>質押情形</b> 無
PT. Celxpere Energy Indonesia	18	10,346	-	-	-	-	(4,238)	202	-	18	99.99 %	6,310	6,310	"
睿騰能源股份有限 公司	8,600	94,158	-	100 (註1)	-	-	4,789	-	(121)	8,600	85.15 %	98,926	99,047	"
未實現利益	-	(354)	-		-				16	-	-	(338)		
	\$	621,646		100			(112,174)	(5,028)	(105)			504,439		

註1:係子公司員工認購本公司現金增資產生之股份基礎給付調整數。

#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變動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請詳附註六(七)。

# 短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u>債權人</u>	摘 要	契約期限_	<b>利率區間</b>	 額度	抵押或擔保	_期末餘額_
兆豐銀行	信用借款	112.8~113.8	6.004%~6.364%	307,050	無	\$ 147,526
彰化銀行	//	112.12~113.12	1.95%	214,935	//	141,381
板信銀行	//	112.2~113.2	2.34%	 200,000	//	89,945
				\$ 721,985		\$ 378,852

#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應付帳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廠商名稱		金 額
應付帳款:		
珠海冠宇電池有限公司	非關係人進貨	\$ 206,314
上海比亞迪有限公司	"	224,990
其他(註)	"	546,392
		\$ <u>977,696</u>

註:各項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不予單獨列示。

#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付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目	摘要	金	額
其他應付費用	應付勞務費、進出口費用、保固費及模具款等	\$	92,891
應付薪資及獎金	一一二年十二月薪資及估列年終獎金		54,668
應付員工及董監事酬勞			18,239
應付佣金			13,362
其他(註)			13,413
		\$	192,573

註:各項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不予單獨列示。

#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長期借款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貸款行庫	性質	 借款金額	合約期限	利 率	抵押或擔保
永豐銀行	營運週轉金	\$ 100,000	112.12~114.12	1.99 %	_
中信銀行	″	100,000	112.3~114.3	2.28 %	_
彰化銀行	//	 200,000	112.8~114.12	2.11 %	-
		400,000			
減:一年內到	期之長期借款	 			
		\$ 400,000			

# 營業收入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數量(千台)	金額
鋰電流	也組	12,911	\$ 7,062,304
其	他	635	24,774
			\$ <u>7,087,078</u>

# 營業成本明細表

#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_金額_
期初原物料	\$ 954,870
加:本期進料	5,059,242
滅:期末原物料	(438,677)
外包領用	(5,148,999)
出售原物料成本	(28,043)
原料領用及其他	(17,710)
本期耗用原物料	380,683
直接人工	41,986
製造費用	735,367
本期製造成本	1,158,036
加:期初在製品	53,174
半成品入庫	1,708,150
減:期末在製品	(32,015)
外包領用	(1,690,155)
出售在製品成本	(1,527)
在製品領用及其他	(963)
差異分攤及其他	392
製成品成本	1,195,092
加:期初製成品	888,209
外包入庫	6,078,182
減:期末製成品	(521,153)
外包領用	(184,440)
<b>委外加工費結轉製造費用</b>	(695,296)
差異分攤及其他	(143,143)
其他部門領用轉列各項費用及其他	(30,260)
製成品銷貨成本	6,587,191
出售原物料及在製品成本與其他	29,570
存貨跌價損失	21,885
存貨報廢損失	8,658
權利金及其他	34,799
	\$ <u>6,682,103</u>

# 營費用明細表

民國一一二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研究發展
項目	_推	銷費用	管理費用	費 用
薪資支出	\$	41,464	85,857	100,483
進出口費用		22,045	-	-
佣金支出		55,198	-	-
交 際 費		1,626	8,930	-
勞務費		-	11,875	645
折		3	21,248	16,175
認 證 費		-	-	23,313
消耗品		252	528	8,165
其 他(註)		26,825	48,184	26,456
	\$ <u></u>	147,413	176,622	175,237

註:各項目餘額均未超過本科目金額5%,不予單獨列示。

# 社團法人台北市會計師公會會員印鑑證明書

(1) 辛郁婷

北市財證字第 1131612

號

會員姓名:

(2) 王怡文

事務所名稱: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事務所地址: 台北市信義區信義路五段7號68樓 事務所統一編號: 04016004

事務所電話: (02)81016666 委託人統一編號: 16271936

(1) 北市會證字第 4495 號會員書字號:

(2) 北市會證字第 3200 號

印鑑證明書用途: 辦理 加百裕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112 年 01 月 01 日 至

112 年度(自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 財務報表之查核簽證。

簽名式 (一)	辛郁婷	存會印鑑(一)	国 军
簽名式 (二)	2 47 2	存會印鑑(二)	

理事長:





核對人:





中華民國113年02月23日